

职业卫生评价项目信息网上公开表

公示时间：2022年10月11日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名称	三门峡鑫瑞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小红
地理位置	河南省三门峡市渑池县英豪镇姜王庄村		
项目名称	三门峡鑫瑞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项目简介	三门峡鑫瑞新型环保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位于河南省渑池县英豪镇姜王庄村，建于2018年3月，并于当年10月投产，公司占地面积2万余平方米。现有一条全自动景观砖生产流水线，产品主要是景观砖，主要用于城市道路铺设，现一期年产80万平方米。现有职工14人，其中女工5人。		
项目负责人	陈峰		
现场调查人	陈峰、杨淑娟		
现场调查时间	2022.4.12	用人单位陪同人	李小红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刘素宾、王怀林、张斌斌、赵红敏		
采样、检测 时间	2022.4.21~2022.4.23	用人单位陪同人	李小红
报告完成日期	2022.10.11	报告编号	DX/XP-ZP220423
用人单位 (建设项目)存在的职业 病危害因素及检测 结果	<p>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粉尘（矽尘）、毒物（一氧化碳）、物理因素（噪声、工频电场、高温）。</p> <p>检测结果：</p> <p>（1）呼吸性粉尘浓度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呼吸性粉尘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2）一氧化碳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一氧化碳的浓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3）噪声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噪声的40h等效声级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4）工频电场 用人单位作业工人接触的8h时间加权平均强度均不超过职业接触限值。</p> <p>（5）高温 作业工人接触的WBGT指数未超过职业接触限值，因检测时间处于非高温季节，建议高温时段进行检测。</p>		

评价结论与建议

评价结论:

根据对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现状进行分析与评价,该项目总体布局、生产工艺及设备布局合理,辅助用室能满足员工的使用需求,警示标识设置、应急救援及职业健康管理措施较为完善,职业卫生管理符合相关要求,个人防护用品的发放符合相关标准规范要求,防尘、防毒、防噪声措施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在按照本报告书提出的整改建议对存在的问题整改完善后,在生产现状(含生产工艺、生产设备、生产规模、防护设施、原辅材料等)基本不发生大变化的情况下,从职业病危害防护角度考虑,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防治现状基本符合国家有关职业卫生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的要求。

建议:**1 职业病危害防护措施及应急救援措施**

(1) 加强对职业病防护设施维护工作的监督,保证已设置的防护设施起到良好的防护作用,并做好职业病防护设施检修维护记录。

(2) 加强对各高噪声设备的维护与保养,如制砖机的运转部位应定期检修或补充润滑脂。

(3) 对除尘设施进行定期检查和维修,除尘器经常清理,确保生产期间除尘设施的效果。

2 个人使用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1) 加强监督作业工人正确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未按规定佩戴和使用劳动防护用品的,不得上岗作业。

(2) 对职业病防护用品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确保防护用品有效,且不得使用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或者已经失效的职业病防护用品。

3 职业卫生管理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相关要求,切实做好工作场所的粉尘、毒物、噪声等日常监测工作。

(2) 依据《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健康委员会令〔2020〕第5号)第三十四条和《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的规定,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和职业卫生档案,做好档案的归档工作,按年度进行案卷归档,及时编号登记,入库保管。

(3) 管理组织要切实发挥管理作用,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和相关的法律、法规、职业卫生有关的标准,切实对本单位的职业病危害防治工作负责,企业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应参加职业卫生培训并取得合格证书。

(4) 按照《工作场所职业卫生管理规定》和《用人单位职业病危害告知与警示标识管理规范》的要求,在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设置警示标识、指令标识及职业病危害因素告知卡,并及时更换出现破碎老化的警示标识、指令标识及告知卡。

(5) 应严格按照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的相关规定,对所有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的作业工人进行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完善职业健康检查的内容,对在岗期间职业健康检查出现异常的应做妥善处理,对职业禁忌症患者或职业病病人,应以公司红头文件的形式调离原岗位并妥善安置。组织未体检和体检项目不全职工进行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及时告知作业工人。

	<p>(6) 在本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工作结束后, 尽快进行公告栏、工作场所公示和职业病危害申报。</p>
<p>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p>	<p>1 对《报告书》的建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完善职业病防尘、防高温设施及措施的分析与评价;(2) 完善应急救援设施的分析与评价;(3) 专家提出的其他问题一并修改。 <p>2 对用人单位现场的建议</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规范设置职业病危害警示标识;(2) 加强职业健康监护的管理, 按规范开展职业健康检查;(3) 建立健全职业卫生管理档案;(4) 《报告书》中提出的建议;
<p>现场影像资料</p>	